

新美齊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二日上午十時整

貳、地點：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00號3樓)

參、出席狀況：

應出席人數：林鎮源、林傳捷、許坤城、姚崇誠、溫泰皓，共計5人；

親自出席：林鎮源、林傳捷、許坤城、姚崇誠，共計4人。

肆、列席者：

監察人：楊吉義

財務部：吳居忠、胡淑惠

稽核：陳孟君

伍、主席：林鎮源

記錄：陳韻仔

陸、本次出席4人，出席比率為百分之八十。

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柒、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業已執行完成。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國際會計準則（IFRS）轉換計畫及IFRS推動小組執行進度報告。

說明：依據臺證治字第0981803514號函辦理，本公司IFRS已訂定轉換計畫並成立IFRS推動小組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報告。

案由二：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報告。

說明：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06月30日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如下。

種類	已沖銷契約金額	未沖銷契約金額
ELN/VMRAN商品	期間:102.01.01~102.06.30 <u>USD1,000,000元</u>	日期:102.06.30 <u>USD3,000,000元</u> 及 <u>HK\$7,000,000元</u>
ACCUMULATOR 商品	--	日期:102.06.30 <u>USD963,675.46元</u>

種類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損)益
ELN/VMRAN商品	期間:102.01.01~102.06.30 <u>NT\$ 0元</u> 註:另結算至102.6.30已結案 利息收入USD32,500.-	日期:102.06.30 <u>(NT\$ 2,491,680元)</u> 註:另結算至102.6.30未收利息收入 USD28,888.89
ACCUMULATOR 商品	--	日期:102.06.30 <u>(NT\$ 44,854) 元</u>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013年上半年，稽核室共完成稽核報告16份及追蹤報告11份，包含每月的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查核、每季的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等。(如附件一)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捌、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審議案。

說明：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

二、上開財務報表，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秋華及陳蓓琪兩位會計師擬出具核閱意見報告書稿。(如附件二)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資變更登記案，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自102年4月13日至102年7月31日止，共有轉換公司債計 114張申請轉換，依每股 8元之轉換價格計算，共計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425,000股，即資本額增加新台幣14,250,000元。
- 三、茲擬訂 102 年 7 月 31 日為本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定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發行新股基準日、配息基準日、停止過戶日及、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調整轉換價格等相關內容案，提請 討論。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7,038,000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7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26747號函核准通過。
- 二、本年度盈餘轉增資之發行新股基準日及配息基準日擬訂於102年11月9日，自102年11月5日至102年11月9日停止股票過戶登記。增資新股發放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擬授權董事長依實際作業時程另訂之。
- 三、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發行辦法規定擬訂於102年10月15日至102年11月9日止停止轉換。
- 四、本次盈餘轉增資案其中普通股股票股利7,038,000股，私募普通股股票股利315,000股。
- 五、本年度盈餘分配經股東會決議為每仟股無償配發45股，現金股利每股分派0.05元。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股配息率發生變動，及因本公司盈餘轉增資及配發現金股利致公司債轉換價格依轉換辦法調降等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 六、本公司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擬訂於102年12月13日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發放，如因特殊因素需調整發放日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略。

案由五：略。

案由六：略。

案由七：略。

玖、臨時動議：無。

拾、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主席：林鎮源



記錄：陳韻仔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八 月 十 二 日